

## 聲明

就法庭昨天（2022年7月8日）對本人頒令破產的判決（「該判決」），本人嚴正聲明：

法庭因涉及中信銀行的債務問題而作出該判決，相關債務乃關於高銀地產私有化時所作的貸款，債務有高銀地產旗下天津地產項目作為足額資產抵押，不存在資不抵債的情況。但中信銀行在未處理抵押品的情況下就追討本人作為擔保人的責任，違反一般債務處理的流程，惡意針對本人，這對本人非常不公平。同時，本人對法庭作出該判決深表遺憾。本人的法律團隊正在研究判詞，預計短時間內會就該判決作出上訴，以守護本人的合法權益。本人深信最終破產令將會被撤銷。

潘蘇通

2022年7月9日